

行政院主計總處提升服務品質實施計畫

101 年 11 月 12 日訂定

一、依據

行政院 96 年 7 月 23 日院授研展字第 09600152471 號函頒之「政府服務創新精進方案」。

二、目標

- (一) 持續秉持資訊透明化原則，提供友善網路服務，確保民眾知的權利與資訊使用權。
- (二) 整合服務功能，統合運用資源，開發創新服務措施，提升主計工作服務品質。

三、計畫期程

本計畫期程為 101 至 104 年，惟得視整體計畫執行情形，隨時滾動檢討與修正。

四、實施對象

本計畫實施對象為綜合規劃處、公務預算處、基金預算處、會計決算處、綜合統計處、國勢普查處，主計資訊處、人事處、秘書室及會計室（以下簡稱各單位）。

五、執行策略及方法

計畫要項	執行策略	執行方法	完成期限	承辦單位
一、豐富服務資訊，促進網路溝通	(一) 公開法令、政策及服務資訊。	1. 本總處全球資訊網(以下簡稱 WWW)中之「政府資訊公開」專區提供正確之連結資訊，並即時更新。	經常辦理	各單位
		2. WWW 之「出版品」專區提供正確之連結資訊，並即時更新。	經常辦理	綜合規劃處、公務預算處、基金預算處、

計畫要項	執行策略	執行方法	完成期限	承辦單位
				會計決算處、 綜合統計處、 國勢普查處、 主計資訊處
	(二)精進 WWW 網站應用服務功能，提升便民服務品質。	1. 持續充實及豐富 WWW 便民之加值性資訊服務。	經常辦理	主計資訊處
		2. 提供 WWW 資料便捷化查詢管道，完善統計資料查詢行動化應用功能。	101 年完成智慧型手機資料查詢功能，102~104 年完成建置重要統計資料行動應用服務機制。	主計資訊處
二、創新服務方式，整合服務資源	規劃及建置整體維運暨整合諮詢服務。	提供主計資訊系統整體維運環境與整合諮詢服務，以擷節整體建置經費，提升資訊服務品質。	101 年建置主計資訊系統諮詢服務機制，102~104 年完成主計資訊系統整體維運環境建置及諮詢服務整合。	主計資訊處

六、管制考核

- (一) 平時考核：有關「WWW 中之『政府資訊公開』專區提供正確之連結資訊，並即時更新」及「WWW 之『出版品』專區提供正確之連結資訊，並即時更新」2 項，各單位應指派專人定期（至少每月 1 次）檢視；另由綜合規劃處不定期抽查作成紀錄，並將考核結果送受查單位檢討改進。
- (二) 年終考核：各單位應於年度終了後依附表格式查填各項工作全年辦理情形，於每年 1 月 20 日前送交綜合規劃處，據以彙整簽陳機關首長後，影送各單位檢討改進。

七、獎勵作業

各單位得視執行績效，本著「獎勵不重複」原則，依「主計人員獎懲辦法」規定辦理相關人員之獎勵作業。

【附表】

行政院主計總處_____年度提升服務品質工作辦理情形

計畫要項	執行策略	執行方法	完成期限	辦理情形及成效
一、豐富服務資訊，促進網路溝通	(一) 公開法令、政策及服務資訊。	1. 本總處全球資訊網(以下簡稱WWW)中之「政府資訊公開」專區提供正確之連結資訊，並即時更新。	經常辦理	
		2. WWW之「出版品」專區提供正確之連結資訊，並即時更新。	經常辦理	
	(二) 精進WWW網站應用服務功能，提升便民服務品質。	1. 持續充實及豐富WWW便民之加值性資訊服務。	經常辦理	
		2. 提供WWW資料便捷化查詢管道，完善統計資料查詢行動化應用功能。	101年完成智慧型手機資料查詢功能，102~104年完成建置重要統計資料行動應用服務機制。	
二、創新服務方式，整合服務資源	規劃及建置集中維運暨整合諮詢服務。	提供主計資訊系統整體維運環境與整合諮詢服務，以擷節整體建置經費，提升資訊服務品質。	101年建置主計資訊系統諮詢服務機制，102~104年完成主計資訊系統整體維運環境建置及諮詢服務整合。	

